

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醴娄高速公路总承包十四施工分部

安全材料、五金五杂材料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醴娄高速公路总承包十四施工分部安全材料、五金五杂材料采购已由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批准，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安全材料、五金五杂材料进行公开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建设地点：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射埠镇境内。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采购范围：项目合同段起点桩号为K56+850，终点桩号为K72+900，路线全长16.050km，对应醴娄高速公路TJ06合同段施工全范围。本合段路线经过了株洲市天元区、湘潭县两个行政区，其中在天元区范围约1km，在湘潭县范围内约15km(谭家山镇10km、射埠镇5km)。

主要工程量：厚20cm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560100m²。厚20cm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1073456m²。厚8cm粗粒式沥青混凝土下面层411932m²。厚6cm中粒式沥青混凝土中面层585762m²。厚4cm细粒式改性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上面层585762m²。根据现场施工需求，对安全材料、五金五杂材料进行公开采购。

本次材料采购工程共分为4个标段。其标段划分及采购内容等见下表。

标段名称	采购内容	拟定含税上限总价 (元，含税1%)	发票类型	备注
标段1	安全材料	3665250.00	提供增值税普票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上限价清单
标段2	五金五杂	3763745.00	提供增值税专票	
标段3	安全材料	3311440.00	提供增值税专票	
标段4	安全材料	4153600.00	提供增值税专票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须：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供应商为企业的，还应具备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响应人为制造商或销售商；

(3) 针对重要材料（反光衣、安全带、安全帽、灭火器、防坠网、安全网、机器人、警示灯）提供有效的质量证明文件（包括出厂检验报告或合格证），检测项目、结果数据、有效期符合相应产品国家规范和行业标准；

(4) 满足以下业绩要求：

1 标段：近 3 年（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往前回溯 3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近 3 年累计承担合同总额不低于 300 万的安全材料供货业绩；

2 标段：近 3 年（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往前回溯 3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近 3 年累计承担合同总额不低于 310 万的五金五杂材料供货业绩；

3 标段：近 3 年（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往前回溯 3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近 3 年累计承担合同总额不低于 270 万的安全材料材料供货业绩；

4 标段：近 3 年（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往前回溯 3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近 3 年累计承担合同总额不低于 340 万的安全材料材料供货业绩。

3.2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响应。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响应。

3.4 每个响应人可在本次采购中对 1 个标段响应，每个响应人允许中 1 个标。被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平台评为上一年度AA级的响应人，可在本次采购中给予增加1个标段响应的奖励，奖励后的可响应标段数不得超过本次采购的标段总数。被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平台评为D级的响应人，在信用等级适用期内不允许其参与报名。对响应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平台最新年度发布的信用等级。

3.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即利益相关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6 采购人不接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响应。

3.7 采购人不接受被采购人或采购人上级单位纳入黑名单的响应人响应。

3.8 其他： /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根据规定，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登录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bid.hngs.net:12500/>）中注册、完善、公开本单位信息，并在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办理单位CA数字证书。各供应商可选择性办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个人数字证书，如办理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个人数字证书，在响应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时，采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数字证书签章；如未办理，在响应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时，可采用手写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湖南CA统一客服热线：4006682666，湖南CA企业QQ：4006682666，湖南CA微信公众号：微信客户端搜索“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具体流程详见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4.2 注册完成后，请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后下载采购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完成报名。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报名、采购文件等资料下载。

4.3 响应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采购信息，如有遗漏采购人概不负责，所造成的响应失败或损失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4.4 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的注册、采购文件的获取、响应文件的制作及递交、开标流程详见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供应商手册（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客服热线：0731-89677969，技术支持QQ：2753550877）。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不组织召开响应预备会。

5.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30 日 9 时 00 分。

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 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单位 CA 数字证书和“采购交易平台”自带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响应文件系统统一命名并加密后上传“采购交易平台”，响应人不得修改文件命名，否则“采购交易平台”将无法识别，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负责。未按要求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2) 本次采购实行网上解密和开标。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已

全面启动电子化开评标，不见面开标项目无需现场参与，响应人可自行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解密和收看开标现场。响应人应在宣布开始解密时间后30分钟内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

5.3 响应保证金的递交：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 1 标段 2 万元
 2 标段 2 万元
 3 标段 2 万元
 4 标段 2 万元

(1) 响应人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转账、电汇、网银方式从响应人基本账户一次性划款到以下指定响应保证金专用账号上（以到账时间为准）。

采购标段：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醴娄高速公路项目总承包部十四施工分部安全材料、五金五杂材料采购项目第1/2/3/4标段

户 名：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醴娄高速公路项目总承包部十四施工分部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长沙潇湘支行

账 号：431101888013002547264

备 注：醴娄高速公路项目总承包部十四施工分部安全材料、五金五杂材料采购项目第1/2/3/4标段

(2)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响应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联合体响应的，由牵头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保函。采购人允许响应人将响应保函原件和银行查询授权书原件（如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后（封套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人名称），采用邮寄方式最晚于开标之日前一日下午 17:00 前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签收（以签收时间为准，不含节假日），邮寄地址：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中路铺镇醴娄十四施工分部 汤先生收（联系电话 15802541047）

6.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7. 附件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之附录）

附件 2：评审办法（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评审办法）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长沙市芙蓉区嘉雨路 128 号
联系人：汤先生
电 话：15802541047

异议受理部门：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质安部
地 址：湖南长沙市芙蓉区嘉雨路 128 号
邮政编码：410016
联 系 人：黄女士
电 话：0731-85155987
电子邮件：254538699@qq.com

投诉受理部门：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嘉雨路 128 号
邮政编码：410016
联 系 人：谭女士
电 话：0731-85155961（此号码只接受投诉，不接受咨询答疑）
电子邮件：21759616@qq.com

